

附件 1

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和平县农业农村局

填报人姓名：朱秋园

联系电话：0762-5686778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1 日



和平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县老促会工作 经费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2025 年县老促会工作经费预算计划安排与实际分配下达金额 5.5 万元；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县财政局下达额度 2.75 万元，我单位拨付 2.75 万元，剩余 2.75 万元尚未下达指标额度。项目基本达到预期总体目标及预期阶段性目标。我单位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、资金管理严格，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项目任务，无资金缺口或结余，无浪费行为，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2025 年县老促会工作经费项目基本完成了项目年度绩效目标。申报资格合规、申报材料客观真实、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，绩效目标与指标完整，资金投入计划安排、预算编制与资金分配、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方面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2025 年县老促会工作经费预算计划安排 5.5 万元；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县财政局下达额度 2.75 万元，我单位拨付 2.75 万元，剩余 2.75 万元尚未下达指标额度。基本达到

预期总体目标及预期阶段性目标。自评合计评分为优，自评总分数为 95 分，其中，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20 分、绩效产出 35 分、社会效益 20 分、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20 分。

(二)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根据本部门各项职能统筹开展办公、下乡调研、慰问等，保障老区建设促进会业务正常运转；已基本完成预期总体目标及预期阶段性目标。

(三)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无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通过项目绩效自评结果，专项资金均能够专款专用，但也存在部分问题。主要问题是：资金使用计划制定不够完善，在资金支出率未达预期，下一步，我单位将主动对接财政部门，按规定及时推进项目经费拨付工作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无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